不動產證券化專題研究第十三次上課記錄

主題:不動產證券化之會計與稅務面討論

時間:2010/05/24(一)14:10~17:00

主持人:張金鶚老師

地點:政大綜合院館南棟 270622

紀錄:蕭琬玲

出席:張金鶚老師、袁淑湄、林佩萱、彭竹君、羅于婷、羅雅怡、楊雅婷、王

俊鈞、林逸杰、賴宗炘、廖庭萱、陳相甫、沈俞君、陳靜宜、張方瑩、蕭琬玲

【課程主題】

「不動產證券化之會計與稅務面討論」由林逸杰報告,以及 The Predictability of the REIT Stock Market-REIT 股票市場的預測能力,由陳相甫導讀。

【報告與討論】

- --簡報開始--
- ◎報告內容詳見林逸杰「不動產證券化之會計與稅務」ppt 檔案。

--簡報結束--

老師:

這報告要得到的訊息,有關會計與稅務,就 REITS 的角度來看,還蠻重要的,從免稅與稅務開始,我們對於其討論的目的,台灣的立法,對於稅法也討論很久,有無怎樣的效果呢?我們所得到的結論為何?會計與一般所學的財務有何差別?學會計與我們學不動產的估價有何差別? 會計為事後的記錄,估價為事前的預測。會計為事後的發生,財務為較積極一點,會計為沒有發生不會認列,以保守的方式估計,資產價值差很多,會計與稅有何關係?有些會計原則或準則。我們之前有討論過資產價值如何認列,如何估資產價值,REITS 很注重資產價值,真實發生嗎?何謂真實交易或非真實交易?何時稅務才發生出來,不動產交易的時點為何?我們如何來看待這樣的事情,結論為何?過去到現在有何影響。建商背後隱含,台灣不動產稅為一個大漏洞,國外為合法的免稅,台灣為檯面下的免稅,只要公告現值課稅,稅制改革是一個很大的包袱,我們應如何看待這樣的事情,我們檯面下的應如何登記,五月一日稅制改革,新法令預售屋契約裡面也有些規定,換名字有些手續費很多有些少一點,我也有與政府討論過,會計與整個稅負的課題,存在很多矛盾與待討論的地方,現在整個不健全的稅制底下,可能有許多需要改正與討論的地方,從稅制的角度來看,並沒有比較差,大家是否瞭解我們今

天討論要討論的議題?!我們從經濟分析,應如何分析與討論,在台灣的不產稅制 很不健全,這或許是討論的一個課題。

逸杰:

我看到之前上課紀錄,台灣應如何模仿,不知道過去建議為何,台灣也沒有接受相關點,若我為投資人的角度來看,我會選擇哪一塊,我選擇哪幾個投資類型,先把這些列出來,在討論這些稅制,但討論稅制是否為投資人的考量,因為我對稅與會計都不是很懂,所以以總觀的報告方式來討論。

老師:

大家可以想一想這樣的現象是否有怎樣有趣的地方。我們學不動產與會計的 有何不同,我們應如何連結在一起。

老師:

這週討論會計與稅務,大家有何想法?

淑媚:

剛討論的投資的課題,這些錢可以免稅嗎?

老師:

重複課稅的想法,事實上重複課稅不是問題,因為我們任何一個材料,譬如水果的課稅,但果汁還是一樣課稅,很多課稅都有重複課稅的問題,這並不是一個問題。重複課稅的概念回到剛剛 REITS 的意思也是一樣,一般公司會比較具有公司規模,本來是獲得利潤後要課稅,REITS 本身是個公司,如果 REITS 視為公司的話,但為免稅團體,當然個人要課稅,認定由小額彙整的公司,所以有 5/50的規定,以及百分之九十營收要發還的營利規定等等,它是為免稅團體的意思,所以基本上這裡面有公司經營的好處,沒有公司經營的稅負,台灣這一塊是用分離課稅的概念,也有一點點試圖怎樣專業經營公司的情況下,以 SPC 的方式處理。 老師:

若照美國基本的精神,其為相當的誘因存在,台灣在這塊本來誘因就不大, 我想可能還要再搞清楚一下,如果這樣的話就跟美國做法不一樣。會計與財務, 和不動產估價人的差異是很大的,當然一個保守相對於比較開放性質的做法有差 別,當然稅法上的做法也是比較保守的,收到錢我才課稅。剛剛最有趣的討論, 應該在於 REITS 在稅務上到底有多少的好處,若在稅務上沒有太多的好處的話, 隱含著沒有多少的誘因和競爭力,小額投資可能有它的好處之外,那我就不會投 資。台灣不動產的稅法還並不是很嚴謹,或者說課稅的額度都很粗糙,造成在很 容易逃漏稅的情況下,所造成的困境。結論的部分,比較國內外的差別,有無要討論的。第18-19頁的PPT,要說明一下,屬於買賣性質信託要不要課營業稅,這部分說明一下。

老師:

信託行為成立,信託基本上不是銷售,不是營業行為。我們知道增值稅目前可以課,今天若房子移轉到信託名下了,大眾與國泰、新光買,並移轉到名下,富邦、新光是要交增值稅的,營業的那些利得有小額投資大眾,他應該要交稅,按照土地增值稅課稅的部分。發起人要課稅,可是現在是投資人,投資人在股票買賣交易也不用課稅,是證交稅的問題。第二十頁移轉人的部分,討論一下。針對 REITS 的部分,是一個融資而已,優先買回,在限定期間內。大家對稅,可能大家還不是很清楚,可能要去了解一下背後的精神是甚麼。

相甫:

目前政府給予企業優惠的方案有很多,譬如說企業在算每年結算的時候,企業會從他的每筆收入去調支,企業比較不會從REITS著手,會先從自己的帳先調稅。 老師:

開公司的另外一個目的可能在於可以調整稅的功能,今年開始很方便,只要申請自然人就好了,以前都要作帳很麻煩。開公司的有一個好處在於比較有彈性,剛相甫的意思應該是在說,對一般的老百姓來說,小額投資大眾,公司沒有被課稅,信託公司委外處理,認定完就分給大眾了,最後沒有課到稅,事實上也沒有課到稅,因為百分之九十要分配,公司經營的團體來看這情形,以信託來看,更細緻來看可能要再更進一步思考這個邏輯。這裡提到說每三個月還要是估價,要把不動產價格再驗證一次,PPT第十頁,會計處理原則,由估價師做評價。同學還有無問題,有會計有多少人?學了有何概念?!

逸杰:

一般不動產公司, 現在不是有美國十號公報,估價師要重估,重估是否對投資人有影響?

老師:

資產重估最近炒的很沸沸揚揚,要求銀行資產要被重估,隨著時間要被改變, 資產的重估變成很重要,自動估價系統(AVM),全世界因為要國際接軌,資產現 在要值多少錢,將來價格資產到底值多少錢,過去多為會計師來估,會計準則與 我們的不動產不同,目前公司沒有要求會計師或估價師來估,若按照會計準則, 土地與建物應如何拆離,是另外一個學問。實施者與權力變換上的問題,對實施者有利,對預期估計的價格未來沒有人會知道,所以只好估,分配又是另外一個事情,當時的價格,為更新前的價格。未來價格有很多東西可以操控,實施者都有經驗的,只要雙方沒有提出異議來就成立了。估價讓我覺得很不安,邏輯上應怎樣可以更有公信力。我們如何讓它變得更為科學,一個是技術問題,一個若為違反職業道德,有改進空間,應如何改進。

方尝:

與整個遊戲規則有關,其實制度自然會在人性面上引導往這方面走,若以實施者方便運作,當會期待彼此之間不要差異太大,自然會讓這樣的結果發生,所以很多估價師其配合程度會有所改變。

老師:

若知道這樣的價格明顯的不合理,其實改革需要被討論。領銜的估價師,這樣的制度與邏輯,顯然估價可能不被尊重。有爭議訴訟時由何種付費。為何不由地主去找,似乎沒有實施者去找,自力更新,最大的遺憾在於,估價師應有獨立性及不受業主的影響,我對於此還是有很大得保留。在可能的範圍內,盡量傾向於業主。估價一直讓我覺得很不安。證券化的價格一直搞不定,可以買到一個好價格。

方瑩:

其實有很多問題都反應制度的問題,就是法律方面應去引導,法律應如何去解決,估價本身的職業道德解決,技術是否也值得去檢討,科學性的嚴謹的檢討, 資料的檢核,方法上是否有更完整的,技術與職業道德,是否兼備,事實上也一 直有很大的弊端。

老師:

台灣其實這塊還不是很成熟,現在不是很多的方法,通常地主都不會有意見嗎?如何調整,還搞不清楚,公會來做意見報告書出來,整個行為就變成藝術,大家都不信賴,我覺得對此塊很無奈,財產權怎麼可以這樣處理,估價師是否有職業道德,估價師對於自我的利益應公開。核心的部分,應如何解釋與實證,這是我們學不動產應學習的。

【英文文獻導讀】

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s

Ch11: REIT Security Offerings —The Predictability of the REIT Stock Market REIT 股票市場的預測能力。

—簡報開始—

◎報告內容詳見陳相甫 ppt 檔案。

--簡報結束--

相甫:

台灣目前交易的量很小,多為呈現買來持有的狀況,持有的股息,對於升值的部分有限。

老師:

那有無預測能力呢?預測股價會賺會賠,或漲或跌。是否可以預測的出?如果 預測能力好,表示你會賺,沒有預測能力賺賠就無法預測。

相甫:

對於台灣而言,因為時間條件上有限,所以來做預測的話,事實上會有限制而不夠準確。

老師:

你覺得台灣是否有預測能力,當然可能要實證出來才有可能知道,你說說自己的看法,有沒有可能?大部分的意思是說,若我們從國外可能已經做很大的研究,得到結論可能肯定說或否定說都有,各持有論點。若有預測能力,就可以買進或賣出。依你的論點,可能會導向於台灣的股市比較有預測能力,而台灣的REITS 比較沒有預測能力。台灣的股市也是多變的,就房市而言,大家似乎都有預測能力,但真的有嗎?這是有趣的問題。假設每個人都認為房子有預測能力,預測能力背後隱含著有效率市場或無效率市場?大家可以想一想。若為效率市場的話,內線訊息可能會無效;美國 REITS 多為小型投資股,比較少人知道而較難預測,若以這個角度來想,台灣更小更難預測,對於價格波動或有無預測能力,可能也不知道,所以大家在這情況下不會買進賣出。短期有很多,台灣之所以炒作就是在這裡,股市也是如此,股市似乎短期是賠的,加入成本好像就是輸家,贏家輸家這也是個問題,一般市場效率的問題,本身沒有正確答案,是積極或消極,是策略的問題。目前沒有實證研究,可以再討論。

淑媚:

林左裕老師的學生有在做以商辦的價格,總體經濟和預期的資本利得,以商

辦的價格做解釋,有些解釋變數是顯著的,具有預測能力。

老師:

美國的案例我們學到甚麼,台灣因為時間短,所以我們還不清楚,從 REITS 來看,到底有沒有預測能力。我們可以知道價格漲跌嗎?這似乎有點矛盾,簡單來說,就是可否賺取差額利潤?若可預測的話,我們就可以穩定賺取差額利潤,預測才可以賺錢,不能預測就表示不能賺錢。在做功課後我們可否有超額利潤,我們更關心房地產,台灣的 REITS 太少,在台灣房地產做功課應該可以賺錢才對。相甫:

有一個研究提到,台灣的股票就算獲得正確的訊息,但因為不理性行為太多了,所以可能會混淆。

老師:

對,因為許多非理性的干擾,市場的波動或變化,房市最大的麻煩在於異質性太多了,台灣的股市,就算是獲得正確的訊息,但散戶太多的,可能還是會有非理性的概念出現,我們也在抓市場脈動的波動,每一個都不一樣,台北市、北縣等都不一樣,資訊也不透明,到底說的是哪一塊,都需要界定。我們所做的調查分析,背後在隱藏是否有效率的這件事情,我們若先回答這個問題,市場若有效率的話,表示資訊出來反應的速度較快,不會有超額報酬,當然不是絕對有效率,還是有內線可以賺取到,技術分析與基本分析,分析面與基本面,非效率市場有超額利潤,所以可預測的話應該為有效率市場,可以得到持續穩定的,為有效率的。以台灣來說,股價波動很小,似乎也沒有價值的存在,積極和消極的層面討論。

淑媚:

此為基本分析或技術分析。

逸杰:

預測錯了,並不代表沒有預測能力。

老師:

有預測能力,仍需要做功課。

相甫:

股市資訊很多,房市資訊很多但是是假的,是否我做功課的話就可以預測。 老師:

是否可以預測,需隨著邏輯,雖可以預測,但仍有不可預測的干擾,效率仍

有某種層度的觀念。從這章學到甚麼,台灣的經驗可以吸取甚麼,應用到房地產 上面可以怎樣運用?讀書還是很重要的。書中自有黃金屋。